

2023年党员处分条例的心得体会 学习党员纪律处分条例心得(优质8篇)

心得体会是我们在经历一些事情后所得到的一种感悟和领悟。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心得体会，可是却无从下手吗？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心得体会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党员处分条例的心得体会篇一

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紧紧结合社区建设的实际，增强社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扩大党在社区工作的覆盖面，提高党的社会影响力，把广大群众团结在党的周围，为构建和谐社区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二、党建工作目标

加强社区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随着各项改革的深入和城市管理重心的下移，社区管理工作任务将越来越繁重，要求越来越高，目前社区党组织的现状适应不了改革发展的需要。20xx年要加强社区党组织建设，大力发展政治觉悟高、思想品德好、积极要求上进的年轻党员、知识分子党员，改变目前党组织党员中的年龄结构、文化结构、提高社区党组织的整体素质。

三、建立健全党建工作制度

今年重点健全完善党支部委员分工负责制、党支部民主生活会制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制度、党员的“三会一课”制度、民主集中制度、集体领导与分工负责制，党员管理教育制度，发展新党员制度，双拥、敬老、助残、帮困、优抚工作制度。

通过这些制度的建立和贯彻落实，使党建工作，党员的思想素质、政治素质、业务技术素质迈上一个新台阶，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为构建和谐社区奠定坚实的基础。

四、积极开展好“结对共建”活动

社区党组织与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部队党组织“结对共建”是市场经济条件下促进社区建设，加强社区管理的有效途径，有利于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与结对共建单位召开联席会议，活动内容将以搞好社区建设和社区管理为中心，以季节性、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为抓手，以共同目标、共同利益、共同需求为纽带，以给社区居民群众办好事、办实事为出发点。

五、积极开展好在职党员进社区认岗定责活动

开展区属在职党员进社区认岗定责活动有助于党组织全面掌握党员的思想、工作和生活情况，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有助于树立党的良好形象，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有助于整合社区党建资源，提高构建和谐社区的能力，充分发挥区属在职党员文化素质高、专业技能强，社会联系广，人员数量多的优势，可以有力的带动社区居民一同投身于社区建设，更好的完成党在社区的各项工 作，推动社区三个文明建设。

六、积极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主题实践活动

积极开展以“便民、利民、富民、安民、育民”为主题的实践活动，营造良好、温馨、和谐的政治氛围，使党员在活动中得到锻炼，群众在活动中受到教育，密切党群关系，增进党群感情。 总之□20xx年x社区党建工作按照街道党委工作部署，结合我社区的工作实际，在党建工作上注重建组织、强队伍、担责任，为广大居民办实事、做服务、作贡献，推动

社区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而不懈努力。

党员处分条例的心得体会篇二

在党的xx届五中全会召开前夕，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这是党中央在新形势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举，对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具有十分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通过近期的学习，我充分认识到两项法规的颁布实施，是党内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贯彻落实好这两项法规，对于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发展党内民主、严明党的纪律，进一步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两项法规一正一反、相互配套，《廉洁自律准则》共8条、281字，坚持正面倡导、重在立德，是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能够看得见、够得着的高标准；《党纪处分条例》共3编11章133条17000余字，围绕党纪戒尺要求，开列“负面清单”、重在立规，划出了党组织和党员不可触碰的“底线”。现就学习两项法规谈谈自己的几点体会：

第一，要认真学习，增强纪律观念。共产党员增强纪律观念，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基本环节，而关键的问题是要正确认识党的纪律的重要性。10月27日，镇党委专门组织国家干部全文学习两项法规，要求全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切实把思想统一到中央文件精神上来。全镇每一个党员都应懂得，是否遵守党的纪律，是检验党员党性强弱的重要标志之一。

一个没有党的纪律观念，一个不把党的纪律放在眼里的人，不可能是合格的党员，也不可能是合格的领导干部。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党的纪律观念在一部分党员、干部包括某些领

导干部中有所淡漠，甚至陷入误区。有的认为，把改革开放与严肃党纪对立起来，认为党的纪律是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条条框框”，应当“冲破”，可以“变通”，提出经济要搞活、纪律要“松绑”；有的只要一讲严肃纪律，就被别人说是“左”的表现，是“整人”，等等。这些模糊认识和错误思想，正是近些年来纪律松弛的根源所在，也是加强党员纪律修养的思想障碍，必须坚决予以清除。全镇广大共产党员要做遵守党的纪律的模范，必须从加强纪律观念、树立纪律观念做起，为自觉维护和遵守党的纪律打下坚实的思想基础。

第二，要从我做起，模范遵守党纪。共产党员要做遵守纪律的模范，仅仅具有觉悟是不够的，更重要的是要身体力行，体现在日常言行中，养成自觉遵纪守法的习惯。全镇党员干部要率先垂范，特别是要有“怕”的意识。这里所说的“怕”，不是胆小怕事，而是要求共产党员特别是党员干部，对党的纪律、对国家法律法规要从心底里敬畏，并用这种“怕”约束自己，在遇到可能违犯党纪政纪的时候，要有如履薄冰、如临深渊的警惕。由此可见，这种“怕”，不是谨小慎微，而是政治上坚定和成熟的表现。现实生活中，一些党员特别是一些党员干部，颇有些“天老大，我老二”的架势，什么党纪、国法、制度等，全不放在眼里，任凭自己的欲望恶性膨胀，最终跌进了深渊，其教训不可谓不深。在改革开放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共产党人时常要面对金钱、名利、美色等种种诱惑，稍有不慎，就有可能成为诱惑的俘虏。因此，我们必须警钟长鸣，时时做到慎独、慎微、慎欲，在纪律面前不越雷池半步。只有在日常生活中，经常用党的纪律作为镜子来正视自己，才能防微杜渐，真正成为一个遵守纪律的好党员。

第三，要严格执纪，发挥党纪作用。凡事重视党员干部的表率作用是我们党的一个优良传统。在遵守党的纪律方面，同样如此。我们党的纪律有个鲜明的特征，就是它的平等性。所有党员不论职务高低，都应平等地接受党纪国法的约束和

监督，党内绝不允许有不受纪律约束的“个体户”。严格地遵守党的纪律是每一个共产党员的义务，党员领导干部也不例外，谁违犯了，就会受到党纪制裁。现实生活中，确有少数党员领导干部无视党的纪律，要求别人做的，他自己偏偏不做；要求别人不要做的，他自己做得挺来劲儿。这样的行径，对党的纪律建设具有极大的杀伤力。近几个月，省纪委作出对少数领导干部党纪处分的决定，充分体现了省委全面从严治党、依规管党治党的坚定决心。所以，党员干部一定要严格要求自己，在遵守纪律、执行纪律中以身作则，做好表率，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带头维护党的纪律。

第四，既敢于负责，强化主体意识。在现实生活中我们看到，有些党员虽然对党内不良现象心存不满，但缺乏坚持原则和敢于斗争的勇气。有些党员满足于洁身自好，觉得只要自己遵纪守法就行了，别人的行为好坏与己无关；个别党员干部对违纪现象麻木不仁，甚至包着、护着……这些现象，不仅影响了党的纪律的严肃性，而且容易给不正之风以滋生蔓延的机会。如果对违法乱纪的行为不能大声说“不”，那党纪的尊严和权威就无法得到保证。因此，每一个党员都要站在党性立场上对待这个问题，不仅自己要做遵纪守法的模范，而且还要坚决同形形色色的违法乱纪现象作斗争，同时还要敢于和善于支持那些同违法乱纪行为作斗争的同志。作为乡镇党委书记，要切实负起主体责任和直接责任，对党内同志要敢抓、真抓、真管。

《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颁布实施，是党中央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的纪律建设的重大举措，对于树立党章权威、扎紧制度笼子，改进党的作风、严明党的纪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作为新时期的基层党员干部，要坚持高线、守住底线，不触底线、不越红线，以“粉身碎骨浑不怕”的精神来恪守“廉洁”二字，常怀律己之心、常思贪欲之害，时刻牢记党的纪律，做党领导伟大事业的坚定基石。

看了党员纪律处分条例学习心得还看了：

f

党员处分条例的心得体会篇三

中央印发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两部重要党内法规，贯穿了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讲话精神，彰显了中央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坚定决心，体现了依规治党与以德治党的有机结合，实现了党内法规建设的与时俱进，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提供了有力支撑和制度保障。我们要深入学习、坚决贯彻，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的“两个责任”，确保党规党纪落地生根，不断巩固良好的政治生态。

一、紧紧围绕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

理想信念高于天。指出，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的精神之“钙”，必须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讲，全面从严治党，光靠纪律是守不住的，必须立根固本，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努力解决好“不想”的问题。《准则》重申关于理想信念、根本宗旨、优良传统作风、高尚情操等“四个必须”的原则要求，并将落脚点放在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上。只有保持理想信念宗旨的坚定清醒，才能立得住脚跟、稳得住心神、受得住考验，练就“金刚不坏之身”。

通过强化思想理论武装来坚守理想信念宗旨。只有从思想上理论上真正把信仰搞明白，这种信仰才是坚定的。要加强理论学习，尤其要把学习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从讲话中明确方向、掌握方法，做到真学、真懂、真信、真用。通过运用正反典型来坚守理想信念宗旨。用《准则》强化自律立德，以先进典型作榜样，

向先辈先进看齐;用《条例》强化他律立规，以反面典型作警示，明确不可触碰的“底线”。最近，我们从贵州近年来查处的厅级以下干部案例中选取54个案例，组织编印《镜鉴——贵州省“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警示录》一书，让党员干部知敬畏、明底线、受警醒。通过严格党内生活来坚守理想信念宗旨。党性和理想信念必须在严格的党内生活锻炼中不断增强。通过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唤醒广大党员干部的党章党规党纪意识。

二、紧紧围绕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进一步推进从严管党治党常态化

党员干部“破法”，无不始于“破纪”。全面从严治党，关键是从严管理干部。《准则》和《条例》提供了从严从实管党治党的“尺子”。我们将以《准则》和《条例》为准绳，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和组织处理成为大多数，对严重违纪的重处分、作出重大职务调整的是少数，而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只能是极少数。

让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成为自觉。讲规矩，首先要讲政治规矩;守纪律，首先要守政治纪律。面对考验，要始终相信中央、依靠中央，听从中央指挥、服从中央号令。要对照《准则》和《条例》要求，引导党员干部深查细照“七个有之”，严格执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八个决不允许”，推动讲政治、守纪律成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让尊崇党章成为习惯。党章是党的根本大法，《准则》和《条例》是对党章规定的具体化。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尊崇党章。坚持把贯彻落实《准则》和《条例》的过程作为贯彻落实党章的过程，全面落实党章的廉洁自律要求和纪律要求，特别是紧扣“六大纪律”严明党纪戒尺，真正把党章权威立起来。让干部约谈成为制度。开展干部约谈，是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的重要体现，也是对干部的关心爱护。约谈就是机会，严管就是真爱。坚持把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作为开展“大

约谈、大宣传、大培训”的重要内容，让干部把问题讲清楚、改过来。今年以来，贵州省委“五人小组”带头约谈省管干部，各级党委“五人小组”和各单位党组(党委)有关领导也开展了约谈，及时教育挽救了一批问题党员干部，形成了有力震慑。让民生监督成为常态。《条例》将违反群众纪律的行为单设一类，为深入推进民生监督工作提供了精准指导。目前，我们已在全省设立1482个民生监督组，实现对所有乡镇、街道、社区的全覆盖。我们将按照《条例》细化监督内容，持续开展民生监督工作，加大对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查处力度，真正把责任落实到基层、把问题解决在基层。让巡视监督成为“利剑”。坚持把贯彻《准则》和《条例》与贯彻《巡视工作条例》结合起来，紧扣“六大纪律”，深化“四个着力”，突出问题导向，让顶风违纪者“长记性”，让心存侥幸者“收住手”，形成党内监督的强大合力。让严肃问责成为利器。责任追究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利器。话说千遍，不如问责一次。坚持“一岗双责”“一案双查”，把贯彻《准则》和《条例》与落实“两个责任”清单结合起来，对贯彻落实不力、管党治党不严的严肃追责，对典型案例及时通报曝光，层层传导压力、落实责任。

三、紧紧围绕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进一步扎紧“制度铁笼”和“数据铁笼”

为政之道，行治修制。《准则》是内化于心的道德自律，树立了看得见、够得着的高标准；《条例》是外化于行的刚性约束，划出了党组织和党员不可触碰的底线。两者内外兼修，进一步扎紧了管党治党的制度笼子。

我们将立足贵州实际，把贯彻落实《准则》和《条例》与推动管党治党制度创新结合起来，积极探索完善“制度铁笼”和“数据铁笼”，共同发力，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在打造“制度铁笼”方面，重点是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党的建设制度改革，推进减政、减负、减支“三减”，落实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三张清单”，打造省级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政务服务中心和电子政务云“三个平台”，建立健全从严管理干部目标管理、岗位责任、激励保障和惩戒约束“四位一体”机制，做到有权不能任性。在打造“数据铁笼”方面，重点是依托大数据产业优势和云平台系统，强化权力运行监督，实现权力运行全程电子化、处处留“痕迹”，切实做到“人在干、云在算、天在看”。我省贵阳市正在积极实施“数据铁笼”行动计划，促进干部从“不敢腐”向“不能腐”转变。

党员处分条例的心得体会篇四

《条例》把党章对纪律的要求整合成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等“六大纪律”，覆盖党员8小时内外的工作和生活，充分体现了纪法分开、纪在法前、纪严于法。下面是本站为大家准备的党员处分条例学习心得，希望大家喜欢！

这段时间，按照联通省公司直属机关党委对我公司党委要求，我对《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进行了全面、认真的重温和学习，通过学习，对党员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党员领导干部应该具备的基本条件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对《党章》、《准则》和《条例》赋予纪检监察机关的职责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下面，结合实际工作实际，谈谈自己学习的一些心得体会□

一、要时刻坚持党员标准，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加强道德修养。党章对党员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党员领导干部应该具备的基本条件作出了明确规范，要求共产党员必须是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实现共产主义奋斗终身。这是做一名合格党员的根本标准。学习贯彻党章，首先要解决理想信念问题。人生如屋，信念是柱，理想的滑坡是最致命的滑坡，信念的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从近年来查处的违纪违法案件看，放松世界观的改造，背弃理

想信念，思想蜕化变质，是一些人堕落后为腐败分子的根本原因。因此，要加强对广大党员干部的教育，使他们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权力观、利益观、地位观，不断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确保在理想信念上不犹疑、不含糊、不动摇。加强道德修养是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锻炼的重要方面，是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基础。党员干部要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提倡共产主义道德，模范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坚决抵御各种腐朽落后思想文化的侵蚀；要注意自己的生活作风和情趣，决不能热衷于灯红酒绿，决不能沉湎于低级趣味；要更加注重道德品行，努力提高道德修养，以高尚的道德情操带动全社会广泛形成讲道德、重修养、尚清廉的良好风气。

二是通过学习，我感受到此次《条例》的修订具有三方面的特点。

1、更具科学性。《条例》把党章对纪律的要求整合成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等“六大纪律”，覆盖党员8小时内外的工作和生活，充分体现了纪法分开、纪在法前、纪严于法。真正让纪律成为“铁律”，党员不管职位高低，在纪律面前人人平等，动辄则咎，违者必处。2、更具针对性。《条例》充分借鉴吸收近年来监督执纪问责的丰富实践，特别是针对党的以来查处的党员干部违反政治纪律等问题，明确了相应的处分标准，具有更强的现实针对性。省直机关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以《条例》颁布实施为契机，持续聚焦突出问题，紧盯“四风”和腐败问题的新形式、新动向，不管其如何“隐身”和“变种”，也要使其逃不过监督者的“照妖镜”和“金箍棒”。让心存侥幸者死心，让顶风违纪者付出代价。3、更具操作性。《条例》整合明晰了党员的“负面清单”，对党员干部禁止性行为的事实范围进行了调整，不仅告诫党员干部哪些行为不能做，同时提出了清晰的处罚依据，可以更好地通过解决个性问题，防止和避免理解、执行上的偏差。

三是在贯彻执行《准则》和《条例》，我作为公司的纪委书记必须发挥带头作用，领导干部工作中做事要公道、正派。执纪者必须自身硬，自身净，要求别人守纪律和规矩才有底气和力度。纪检工作的同志要争做遵守纪律的楷模，坚守党章赋予的职责，在全面从严治党的找准定位，立足当前，聚焦目标任务，遏制腐败蔓延势头；着眼长远，坚持标本兼治，把纪律挺在前面，监督检查党章和《准则》和《条例》执行情况，维护党中央权威、确保政令畅通。

按照中卫市教育局党委和东园学区总支的要求，我认真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通过学习《廉洁自律准则》和《条例》，使我们充分地认识到《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依据党章和宪法、法律，结合党的建设与实践，以党内法规的形式明确回答了党的纪委和纪律处分方面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颁布和实施，将会保证我们党始终坚持做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和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对维护党的章程、严肃党的纪律，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发挥重要作用。同时，也将保证党的纪律的严肃性，通过将法律机制引入到党的队伍建设中，使我们执政党的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加强。

通过学习，我们深刻在感受到，《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关于党的纪律和纪律处分方面的一部重要的党内法规，它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有力武器，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条件，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以实现的重要保证，对于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密切党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党从其诞生之日起，对党的纪律建设一直非常重视，历次党章都对党的纪律作出了明确规定。我们党作为一个有着六千六百多万党员的大党，没有严明的纪律作保证，就会失去战斗力，成为一盘散沙；全党纪律严明，朝气蓬勃，就能

无往而不胜。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党面临着长期执政和改革开放的双重考验，需要认真解决好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两大历史性课题，在这样的形势下，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显得更为重要。

学习《廉洁自律准则》和《条例》，关键在于正确理解和把握《廉洁自律准则》和《条例》精神实质，重点在于规范和约束我们的行为，目的在于带领广大党员干部抓好各项工作。因此，我们要进一步增强组织纪律观念，自觉做到遵守党的纪律不动摇，执行党的纪律不走样，时刻用党的纪律严格要求和约束自己，规范我们的一言一行。在学习上要用正确的理论武装我们的头脑，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在工作上要兢兢业业，积极向上，不求名利，坚持一切为学校和学生的发展为核心的思想；在生活上要甘为清贫，自觉摒弃贪图享受、唯金钱至上论，自觉抵制腐败歪风邪气，管住自己的嘴和手，管住自己、管住家人和身边的人。要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保持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学习先锋模范典型事迹，自觉维护党的良好形象和威信，自觉遵守党纪法规，绝不能把自己混为普通老百姓。自觉做到在困难面前勇往直前，勇挑重担，在荣誉面前不抢不追，谦让包容。要自觉增强党性观念，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坚持讲政治、讲学习、讲大局、讲贡献、讲风格、讲原则、讲团结、讲正派，踏踏实实做事，平平淡淡做人。坚决克服只要组织照顾，不要组织纪律，不思进取，投机取巧，生活怕苦，工作怕实，管理怕严、作风怕硬，遇到困难和矛盾绕道走，看到名利争着上的不良思想和行为。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教育创新，认真贯彻落实党在新时期的系列路线、政策和方针，特别是对教育的新要求，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努力为我们党的教育事业贡献力量。

按照学校党支部要求，我认真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通过学习《条例》，使我们充分地认识到，《中国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依据党章和宪法、法律，结合党的建设与实践，以党内法规的形式明确回答了党的纪委和纪律处分方面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颁布和实施，将会保证我们党始终坚持做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和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对维护党的章程、严肃党的纪律，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发挥重要作用。同时，也将保证党的纪律的严肃性，通过将法律机制引入到党的队伍建设中，使我们执政党的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加强。

通过学习，我们深刻在感受到，《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关于党的纪律和纪律处分方面的一部重要的党内法规，它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有力武器，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以实现的重要保证，对于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密切党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党从其诞生之日起，对党的纪律建设一直非常重视，历次党章都对党的纪律作出了明确规定。我们党作为一个有着六千六百万党员的大党，没有严明的纪律作保证，就会失去战斗力，成为一盘散沙；全党纪律严明，朝气蓬勃，就能无往而不胜。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党面临着长期执政和改革开放的双重考验，需要认真解决好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两大历史性课题，在这样的形势下，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显得更为重要。

学习《条例》，关键在于正确理解和把握《条例》精神实质，重点在于规范和约束我们的行为，目的在于带领广大党员干部抓好各项工作。因此，我们要进一步增强组织纪律观念，自觉做到遵守党的纪律不动摇。

我深刻的认识到作为一名教师要把“对学生负责”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始终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待工作，教育学生。

务实工作是我们党的一以贯之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是带领人民群众推动工作、完成工作任务的重要条件，也是党的各项事业不断取得新胜利的根本保证。要切实提高政治素质和思想境界，踏踏实实做人，强化务实意识，以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创先争优的进取精神、脚踏实地的工作方式，树立教师良好的职业形象。要善于了解客观情况，勇于听取各种意见，敢于反映真实情况，不掩饰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实事求是、脚踏实地干工作。切实解决在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创造性地做好各项工作。我一定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良好的精神状态，扎实的工作作风，贯彻落实好上级的工作要求。

党员处分条例的心得体会篇五

通过对党员违纪处分条例的学习，对党章规定进行了具体化，划出了党组织和党员不可触碰的底线，对于切实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权威性和严肃性，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在此分享心得体会。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党员违纪处分条例心得体会，欢迎大家阅读。

通过学习，我们深刻在感受到，《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关于党的纪律和纪律处分方面的一部重要的党内法规，它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有力武器，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条件，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以实现的重要保证，对于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密切党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党从其诞生之日起，对党的纪律建设一直非常重视，历次党章都对党的纪律作出了明确规定。我们党作为一个有着八千两百多万党员的大党，没有严明的纪律作保证，就会失去战斗力，成为一盘散沙。全党纪律严明，朝气蓬勃，就能无往而不胜。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党面临着长期执政和改革开放的双重考验，需要认真解决好提高党的执政能

力和领导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两大历史性课题，在这样的形势下，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显得更为重要。

今年，按照局和院的统一的安排，我们认真学习和阅读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等法规、书籍，通过阅读、学习，有以下几点体会：

一、要充分认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颁布实施的重要意义

中共中央颁布实施《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从严治党的重大举措，是党内政治生活的大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试行)》的基础上修订实施的，科学总结了我们党长期以来特别是《试行条例》试行7年来的实践经验，认真贯彻了党的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党的纪律建设的科学论断。《条例》依据党章和宪法、法律，结合党的建设的实践，以党内法规的形式明确回答了党的纪律和纪律处分方面一系列重大的理论和实践问题，体现了时代性，更具有科学性，标志着我们党的纪律建设更加规范化、制度化。《条例》的颁布实施，对于维护党的章程，纯洁党的组织，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教育党员遵纪守法，保证我们党始终做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和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必将起到重要作用。

二、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增强拒腐防变意识

加强《条例》和政治理论学习，是坚定理想信念、增强拒腐防变意识的基础和前提；是提高纪检监察业务水平、优化知识结构、提升能力素质的具体表现。作为一名纪检监察干部要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深入、系统地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主动接受从政道德教

育、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党纪条规和国家法律法规教育，坚定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坚定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不断提高学习的自觉性、主动性，打牢思想基础，筑严思想防线，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切实做到勤政为民、廉洁从政。

三、要严格遵守党的纪律，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

许多铸成大错的党员干部，在反省自己一步步走向堕落罪恶的过程时，普遍反映出一点，就是从一些不起眼的小便宜、小动作、小利益开始，诱发他们私欲膨胀，不顾党员干部的基本原则，心存侥幸，降低了标准，放松了的要求，逐步陷入不可自拔的境地，造成对国家、对社会、对人民无法弥补的巨大损失。古人云“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作为党员干部就要警钟长鸣，时刻用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严格遵守党的纪律，牢记“两个务必”，做到“八个坚持、八个反对”，防微杜渐，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一切能够做的事情做起，永葆共产党员的先进性，不断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

四、要自觉接受监督，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

作为一名基层党员干部要严格执行党章，全面贯彻党内处分条例和党内监督条例，自觉接受来自各方面的监督，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党员、群众提出的意见进行认真整改，进一步在工作中不断完善，不断创新，不断进步，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正确权力观、地位观和利益观，始终保持共产党员的先进性。坚持为生产一线服务、为职工群众服务，以创新的思想、创新的精神、创新的思路去工作，做一名廉洁自律、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的纪检监察干部。

学习《条例》，关键在于正确理解和把握《条例》精神实质，重点在于规范和约束我们的行为。因此，我们要进一步增强

组织纪律观念，自觉做到遵守党的纪律不动摇，执行党的纪律不走样，时刻用党的纪律严格要求和约束自己，规范我们的一言一行。在学习上要用正确的理论武装我们的头脑，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在工作上要兢兢业业，积极向上，不求名利，坚持一切为人民谋利益的思想；在生活上要甘为清贫，自觉摒弃贪图享受、唯金钱至上论，自觉抵制腐败歪风邪气。要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保持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学习先锋模范典型事迹，自觉维护党的良好形象和威信，自觉遵守党纪法规，绝不能把自己混为普通老百姓。要认识到权力是一把双刃剑，用好了能为民造福，用不好也能为自己造“罪”。要从严自律，管住自己，当前市场经济的趋利性逐步渗透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形形色色的价值观不断充斥人们的思想，越是在这种形势下，越要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越要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越要从方方面面严格要求自己，稍有不慎，就可能犯错误、栽跟头。“常在河边走，难得不湿鞋”，就是要时时刻刻谨小慎微。要正确行使手中的权力，在大事上一定要泾渭分明，小节上时刻从严把握，哪些事能做，哪些事不能做，脑子里要有明确的界限。要自觉增强党性观念，吃苦在前，享受在后，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开拓创新，认真学习党纪、条规，认真贯彻落实党在新时期的系列路线、政策和方针，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努力为党的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从指导思想、原则和适当范围到对违反生活纪律行为作出了处分，共十一章，一百三十三条，写的非常全面、非常得民心。

《条例》贯彻党的和xx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依规治党与以德治党相结合，围绕党纪戒尺要求，开列负面清单，重在立规，是对党章规定的具体化，划出了党组织和党员不可触碰的底线，对于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切实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权威性、严肃性，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贯彻执

行，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条例》写的再好也得落实在行动上，各级党委要切实抓好《条例》的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使党的纪律刻印在全体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心上。要把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永远排在首要位置，通过严肃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动其他纪律严起来。各级纪委要认真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加大查处违反《条例》行为的力度，进一步探索建立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党员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带头增强党章党规党纪意识，敢于担当、敢于较真、敢于斗争，确保把党章党规党纪落实到位。广大党员要牢固树立党章党规党纪意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守住纪律“底线”，自觉做守纪律、讲规矩的模范。只有这样全国各民族人民才能更加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华民族才能更加强大。

党支部集体学习最新发布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以下简称《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处长、支部副书记参加学习。大家认真学习两份文件与旧版的区别，深入理解党对党员和党组织提出的最新要求。

《准则》重申了党的理想信念和根本宗旨，对党员自身品德和生活纪律的要求贯穿始终。《准则》规范的主体，从过去的“党员领导干部”扩大到了“全体党员和各级党员领导干部”，体现出从严治党要求。此外，与以往文件使用了很多“禁止”不同，《准则》均使用正面表述的方式，格式工整，用词凝练，表达有力，主旨鲜明。

《条例》删除了旧条例中70余条与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重复的内容，将党纪和国法分开，层次分明，逻辑清晰。《条例》还将原有的10类违纪行为分类方式重新整合为6类，并明确列出每一类的“负面清单”，特别是补充了以来新发现的拉帮结派、搞老乡会、妄议中央政策等问题，重

点突出，针对性强。

处长指出□xx届五中全会刚刚落幕，“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在这样的关键时期，如果没有严明的纪律作保证，我们的工作队伍就会失去战斗力，成为一盘散沙；只有纪律严明，才能朝气蓬勃，无往而不胜。《准则》和《条例》是我党对党员干部提出的重要要求和基本行为规范，与党员个人发展、成长和工作息息相关，也是维护党团结统一的有力武器。

处长特别强调，招生、就业和创业工作，与学生个人前途和学校长远发展紧密相关，责任重大，要求全处党员务必认真研读《准则》和《条例》，并按照《准则》这一“高线”严格要求自己，坚持在修身、齐家、做事、用权各方面廉洁自律，并且牢记《条例》警示，坚守行为规范的“底线”，有效抵制当前社会上的不正之风。

大家普遍认为，此次《准则》的修订，彰显了党中央从严治党的决心，形成了中国共产党执政以来第一步正面倡导、面向全体党员的党内廉洁自律规范。《条例》则以问题为导向，对党章规定进行了具体化，划出了党组织和党员不可触碰的底线，对于切实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权威性和严肃性，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党员处分条例的心得体会篇六

《条例》前所未有地突出了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实现纪法分开原则，下面是本站为大家准备的党员学习处分条例心得体会，希望大家喜欢！

通过学习《条例》，使我充分地认识到，《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

依据党章和宪法、法律，结合党的建设与实践，以党内法规的形式明确回答了党的纪委和纪律处分方面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颁布和实施，将会保证我们党始终坚持做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和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对维护党的章程、严肃党的纪律，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发挥重要作用。同时，也将保证党的纪律的严肃性，通过将法律机制引入到党的队伍建设中，使我们执政党的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加强。

通过学习，我深刻在感受到，《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关于党的纪律和纪律处分方面的一部重要的党内法规，它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有力武器，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条件，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以实现的重要保证，对于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密切党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党从其诞生之日起，对党的纪律建设一直非常重视，历次党章都对党的纪律作出了明确规定。我们党作为一个有着六千六百万党员的大党，没有严明的纪律作保证，就会失去战斗力，成为一盘散沙；全党纪律严明，朝气蓬勃，就能无往而不胜。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党面临着长期执政和改革开放的双重考验，需要认真解决好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两大历史性课题，在这样的形势下，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显得更为重要。

学习《条例》，我认为关键在于正确理解和把握《条例》精神实质，重点在于规范和约束我们的行为，目的在于带领广大党员干部抓好各项工作。因此，我要进一步增强组织纪律观念，自觉做到遵守党的纪律不动摇，执行党的纪律不走样，时刻用党的纪律严格要求和约束自己，规范我的一言一行。在学习上要用正确的理论武装我的头脑，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在工作上要精精业业，积极向上，不求名利，坚持一切以民为本的发展为核心的思想；在生活上要甘为清贫，自觉摒弃贪图享受、唯金钱至上论，自觉抵制腐败歪风邪气，管住

自己的嘴和手，管住自己、管住家人和身边的人。

要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保持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学习先锋模范典型事迹，自觉维护党的良好形象和威信，自觉遵守党纪法规，绝不能把自己混为普通老百姓。自觉做到在困难面前勇往直前，勇挑重担，在荣誉面前不抢不追，谦让包容。要自觉增强党性观念，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坚持讲政治、讲学习、讲大局、讲贡献、讲风格、讲原则、讲团结、讲正派，踏踏实实做事，平平淡淡做人。坚决克服只要组织照顾，不要组织纪律，不思进取，投机取巧，生活怕苦，工作怕实，管理怕严、作风怕硬，遇到困难和矛盾绕道走，看到名利争着上的不良思想和行为。

中共中央新颁布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党纪处分条例》)，是关于党的纪律和纪律处分方面的一部重要的党内法规。它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依据党章和宪法、法律，结合党的建设的实践，以党内法规的形式明确回答了党的纪律和纪律处分方面一系列重大问题。它的颁布实施是党内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方针，进一步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大举措，对于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通过学习，使我充分地认识到，《条例》是依据党章和宪法、法律，结合党的建设与实践，以党内法规的形式明确回答了党的纪委和纪律处分方面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使我深刻在感受到，《条例》是关于党的纪律和纪律处分方面的一部重要的党内法规，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有力武器，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条件，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以实现的重要保证，对于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密切党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学习《条例》，关键在于正确理解和把握《条例》精神实质，重点在于规范和约束我们的行为，目的在于带领广大党员干部抓好各项工作。

因此，我们要进一步增强组织纪律观念，自觉做到遵守党的纪律不动摇，执行党的纪律不走样，时刻用党的纪律严格要求和约束自己，规范我们的一言一行。在学习上要用正确的理论武装我们的头脑，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在工作上要精业业，积极向上，不求名利，坚持一切为人民谋利益的思想；在生活上要甘为清贫，自觉摒弃贪图享受、唯金钱至上论，自觉抵制腐败歪风邪气，管住自己的嘴和手，管住自己、管住家人和身边的人。

要自觉增强党性观念，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坚持讲政治、讲学习、讲大局、讲贡献、讲风格、讲原则、讲团结、讲正派，踏踏实实做事，清清白白做官，平平淡淡做人。同时要认真贯彻落实党在新时期的系列路线、政策和方针，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努力为我们党的各项事业实现突破发展贡献力量。

20xx年10月21日，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这是党的后全面落实从严治党的重大举措，是在xx届五中全会召开之前发出的党要管党的重要信号。

从严治党是中国共产党的先锋队性质的必然要求。《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中国共产党不仅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而且是中国人民的先锋队，同时还是中华民族的先锋队。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中国共产党应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必然要求全体党员必须充分体现其先锋作用，一是坚定共产主义理想信念，在社会发展方向上发挥引领作用。二是坚持科学的指导思想，以先进的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三是坚守积极向上的行为准则和规范，在行动中发挥带动作用。

从严治党是中国共产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内在体现。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长期以来，密切联系群众已成为中国共产党最大的政治优势。中国共产党以全体人民的根本利益为利益，而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从党的历史发展进程看，在全党上下较好地反映人民群众利益时，中国的革命、建设和改革就进行得顺利而成效显著。相反，则会遭遇挫折甚至失败。而今，已全面执政66年的中国共产党的最大危险是脱离群众，如果放松对自身的要求，就是严重脱离群众的表现。共产党员要把人民群众的利益当作最高的准绳来要求自己，从而把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作为从严治党的落脚点。

从严治党也是改革开放新形势下，根除各种腐败现象，加强反腐倡廉建设的现实需要。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之日起，就不断摸索惩治腐败的方式方法，从第一代领导集体的权力反腐、运动反腐和教育反腐，到第二代、第三代领导集体的制度反腐，再到党的xx大报告提出要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一个突出的位置，即与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同样重要的位置。建立健全惩治与预防腐败体系，标本兼治，将教育、监督、改革、纠风、惩治、预防等多种方式综合并用，促进科学发展和社会和谐。党的后，在中纪委第二次全体会议上讲话时指出，要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形成不敢腐的惩戒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不易腐的保障机制，提出了新的历史时期反腐倡廉的新思路，走出一条有中国特色的制度反腐倡廉之路。

《条例》前所未有地突出了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实现纪法分开的原则，强调“把纪律挺在前面，注重抓早抓小”，将问题解决在萌芽阶段。从约束主体而言，《条例》将纪律约束的对象从党的领导干部延伸到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强调全员性、全覆盖。从约束的时间而言，《条例》将纪律约束贯穿于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党内生活的全过程。从约束空间而言，《条例》丰富并重构党的纪律体系，从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六个方面细化违纪行为，制定具体处分条款，强调进行全方位约束。《条例》特别规定惩治近些年新出现的违纪行为，

如拉帮结派、对抗组织审查、不如实向组织说明问题、不执行请示报告制度、不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侵害群众利益、漠视群众诉求、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等。这些规定充满了现实针对性，对形形色色的违纪行为形成强大而严密的控制网。

与《条例》印发的同时，中共中央也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以下简称《准则》），加之原先印发的《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为形成和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准则》和各《条例》内容相互照应，充分体现了惩戒机制、防范机制、保障机制三者的有机结合，形成了初步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这一体系反映了《准则》、各《条例》与国家宪法法律的关系，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在发生违纪行为时，首先要受到党内法规体系相关规定的约束与惩治。如程度严重，触犯法律，将同时受到法律的制裁。这一体系也体现了《中国共产党章程》与《准则》、各《条例》之间的关系。

《中国共产党章程》是最根本的党内法规，是管党治党的总规矩。《准则》和各《条例》是对《中国共产党章程》的丰富和具体化，使其更具现实依据，更易于操作。

应该指出的是，制度的制定只是万里长征的第一步，最关键的一步还在于制度的真正落实和执行。这就要求各级党组织必须迅速组织开展对《准则》与各《条例》多种形式的学习与宣讲活动，探索纪律教育的有效方法和途径，真正使每一位党员熟悉并准确把握所有内容，印刻于心，并准备外化于行。在此基础上，结合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个人的实际，配合党的“三严三实”教育，对照和检查六大纪律的规定，找出不严不实的差距和问题，确保每一位党员权利得到保障，义务得以完成，责任充分到位。

《准则》与各《条例》的印发，必将把党的十八后开展的反腐倡廉推向一个新的阶段，带来新的气象，从而从根本上改变党员的形象，重塑中国共产党的形象。

党员处分条例的心得体会篇七

党规政纪就是党员干部的规矩，党员干部的所有行为都必须在党规政纪允许的范围内运行，所有党员干部的行为都要受到党规政纪的约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的学习党员纪律处分条例心得，欢迎大家阅读。

在“四个全面”重大战略布局深入推进的关键时期，中央同时颁布《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这是以同志为的党中央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迈出的重要步伐，是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强化依规治党取得的重大创新成果，在党的建设史上具有里程碑式的重大意义。我们一定认真学习领会，坚决抓好贯彻落实。

人不以规矩则废，党不以规矩则乱。加强纪律和规矩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新修订的《准则》和《条例》，主旨更加鲜明，内容更加科学，指向更加清晰，要求更加具体，实现了党内法规建设的与时俱进。一是继承性与创新性相统一。既充分汲取党的建设的历史经验，与我们党一贯的管党治党思想体系和优良传统一脉相承，又着眼新的历史条件，充分吸收党的以来全面从严治党的理论和实践成果，进一步深化了我们党对新形势下从严治党规律、执政规律的认识和把握，实现了党的建设伟大工程从理论到实践的一次重大突破。二是针对性与系统性相统一。既坚持问题导向，直指现阶段管党治党、特别是纪律规矩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除弊革新、正本清源，又充分体现了纪法分开要求，实现了与其他党内法规制度相协调、与国家法律相衔接。三是科学性与实践性相统一。既言简意赅、内涵深刻，又务实管用、具有极强的可执行性。《准则》树立的“高线”看得见、够得着，《条例》划定的“底线”清晰明确、一目了然，为党员干部树立了“航标灯”、筑起了“防波堤”、拉起了“警戒线”，为各级党组织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提供了重要制度遵循。中央同时颁布的《准则》和《条例》，一个重在立德，

一个重在立规；一个标注“道德高地”，一个开列“负面清单”；一个注重自我提升，一个注重惩戒约束，两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体现了中央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整体思考和系统谋划，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明制度于前，重威刑于后”。党内法规制度生命力在于落实，约束力在于执行，威慑力在于从严。贯彻执行法规制度，根本和关键就是做到真刀真枪、实管严管。必须把从严贯彻执行《准则》和《条例》作为与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具体体现和具体行动，切实扛在肩上，着力落到实处，让铁纪发力、禁令得行、规矩生威。必须突出责任落实。各级党委要切实担负主体责任，把贯彻执行《准则》和《条例》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常态长效工作，着力形成自觉尊崇、严格执行、坚决捍卫《准则》和《条例》的浓厚氛围。纪委要切实担负监督责任，强化执纪监督，严肃查处各种违反《准则》和《条例》行为。党组织负责同志要切实担负领导责任，既要挂帅、又要出征，当好《准则》和《条例》的自觉践行者、有力维护者。要强化考核问责，对工作不重视和贯彻不坚决的严肃追究责任，形成《准则》和《条例》贯彻执行的强大推动力。

必须突出执纪刚性。坚持铁的标准，对违规违纪的现象和行为，发现就抓，露头就打，严肃查处，绝不留“暗门”、开“天窗”，做到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党纪面前人人平等、遵守党纪没有特权、执行党纪没有例外，绝不搞下不为例、有情可原、法不责众，让《准则》和《条例》有力度、有权威、有实效。必须突出重点环节。立足当前治党管党实际、干部队伍实际，把落实纪律要求与深化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继续整治“四风”、落实“八项规定”、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等有机结合起来。特别是要把政治纪律突出出来。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是对党员干部铁的要求，必须挺在最前面。要把关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要求从严从实落下去，以最严标准强化党员干部政治意识，做到对以同志为的党中央绝对忠诚。必须突出抓早抓小。强化《准则》和《条例》宣传教育，要求在先、警示在先、预防

在先，有效增强党员干部纪律意识。加大日常管理力度，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就要及时予以提醒告诫、批评教育，使其悬崖勒马，不致“疽痈”缠身。必须突出持之以恒。要坚持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驰而不息、久久为功的态度，做到坚持抓、始终抓、常态抓。要结合党建工作形势任务要求，切实把《准则》和《条例》融入到作风建设之中、干部管理之中、党风廉政建设之中，让党纪的力量在从严治党中得到充分释放。

约束也是导向，严管方为厚爱。《准则》和《条例》既为党员干部戴上了“紧箍咒”，也带上了“护身符”。“木受绳则直，金就砺则利”。每一名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都必须不折不扣遵守《准则》和《条例》，在廉洁自律中干事担当，在遵章守纪中实现自我净化与提升。要明规矩。深入学习党章以及《准则》和《条例》，在熟悉掌握党纪规定的基础上，真正把党规党纪刻在心上、烙在脑海，自觉树立高线、划清界限、筑牢底线。要知敬畏。把党的纪律规矩视为带电的“高压线”，时刻紧绷纪律规矩这根弦，在思想上筑牢拒腐防变的防线，在行动上守住慎初慎微的关口，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要常省察。“君子检身，常若有过”。自觉对照《准则》和《条例》，坚持“吾日三省吾身”，坚持“时时勤拂拭”，认真自查思想行为，敢向自己开刀，善医未病之病，及时修枝剪叶、涤荡心灵。要成自觉。把严守党纪作为从政为官的行为准则，融入到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使其成为一种思维习惯、行为自觉，真正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模范遵守、带头执行《准则》和《条例》，从严要求自己，从严管理自己，作好表率，以实际行动引领广大党员干部。必须真心诚意地接受各方面监督，用监督固本培元、增强自身免疫力。在自身模范遵守纪律的同时，对于违反党纪党规的行为，要敢于亮剑、敢于斗争，形成上行下效、上率下行的良好局面，形成人人知晓纪律、人人敬畏纪律、人人严守纪律的良好氛围。

日前，《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外发布。中纪委指出，

有的个人主义、自由主义严重，目无组织纪律，跟组织讨价还价，不服从组织安排；有的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在处理一些应该由中央和上级组织统一决定的重要问题时，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报告，搞先斩后奏、边斩边奏，甚至斩而不奏……组织纪律松弛已经成为党的一大忧患。

车辆在路上行驶是要讲纪律的，行人在路上行走是要讲纪律的，学生在课堂上的学习也是要讲纪律的。也就是说，世间万物都要守纪律，这是自然规律的必然。党员干部，是团结带领群众勤劳致富的中坚力量，其行为影响到了自己身边的无数百姓。所以，党员干部必须要把守纪律放在首位。

从党的以来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查处了一个又一个涉贪涉腐甚至违法乱纪的官员。被查处的官员们犯错误的花样翻新，有的在单位上搞“一言堂”，听不得不同的声音，有的害怕露富隐瞒个人财产，有的班子不团结搞“窝里斗”等等。其实，他们在执行党规政纪上打折扣，不把遵守党的组织纪律放在首位，犯下无法弥补的错误也就成为了一种必然。

在相关会议上，相关领导一再强调，要懂规矩、守纪律，在执行民主集中制，在做好重大事项的请示报告工作，要杜绝个人主义、自由主义等劣根。虽然大会小会开了一次又一次，但一些领导对此仍然无动于衷，对规矩和纪律不买帐。事实证明，凡是对党规政纪不买帐的，都是走上了违法乱纪不归路的，都受到了党规政纪的严肃处理。

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党规政纪就是党员干部的规矩，党员干部的所有行为都必须在党规政纪允许的范围内运行，所有党员干部的行为都要受到党规政纪的约束，这是我党站在群众的立场，从最大限度维护群众利益的角度提出来的。

当然，不仅是党员干部要懂规矩、守纪律，我们广大人民群众同样要懂规矩、守纪律。比如说司机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

教师在遵守教师法、公务员要遵守公务员法，参会的人员要遵守会场的纪律，买卖要遵守买卖的规矩等等。只是说，在懂规矩、守纪律上，党员干部要身先士卒、率先示范，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取信于民。这样，群众才会信任你，才会跟随你，各项工作的开展才会越来越顺利，我们的社会才会更加和谐，人民的生活才会更加幸福。

党支部集体学习最新发布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以下简称《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处长、支部副书记参加学习。大家认真学习两份文件与旧版的区别，深入理解党对党员和党组织提出的最新要求。

《准则》重申了党的理想信念和根本宗旨，对党员自身品德和生活纪律的要求贯穿始终。《准则》规范的主体，从过去的“党员领导干部”扩大到了“全体党员和各级党员领导干部”，体现出从严治党的要求。此外，与以往文件使用了很多“禁止”不同，《准则》均使用正面表述的方式，格式工整，用词凝练，表达有力，主旨鲜明。

《条例》删除了旧条例中70余条与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重复的内容，将党纪和国法分开，层次分明，逻辑清晰。《条例》还将原有的10类违纪行为分类方式重新整合为6类，并明确列出每一类的“负面清单”，特别是补充了以来新发现的拉帮结派、搞老乡会、妄议中央政策等问题，重点突出，针对性强。

处长指出□xx届五中全会刚刚落幕，“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在这样的关键时期，如果没有严明的纪律作保证，我们的工作队伍就会失去战斗力，成为一盘散沙；只有纪律严明，才能朝气蓬勃，无往而不胜。《准则》和《条例》是我党对党员干部提出的重要要求和基本行为规范，与党员个人发展、成长和工作息息相关，也是维护党团结统一的有力武器。

处长特别强调，招生、就业和创业工作，与学生个人前途和学校长远发展紧密相关，责任重大，要求全处党员务必认真研读《准则》和《条例》，并按照《准则》这一“高线”严格要求自己，坚持在修身、齐家、做事、用权各方面廉洁自律，并且牢记《条例》警示，坚守行为规范的“底线”，有效抵制当前社会上的不正之风。

大家普遍认为，此次《准则》的修订，彰显了党中央从严治党的决心，形成了中国共产党执政以来第一步正面倡导、面向全体党员的党内廉洁自律规范。《条例》则以问题为导向，对党章规定进行了具体化，划出了党组织和党员不可触碰的底线，对于切实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权威性和严肃性，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党员处分条例的心得体会篇八

在党的xx届五中全会召开前夕，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这是党中央在新形势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举，对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具有十分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通过近期的学习，我充分认识到两项法规的颁布实施，是党内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贯彻落实好这两项法规，对于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发展党内民主、严明党的纪律，进一步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两项法规一正一反、相互配套，《廉洁自律准则》共8条、281字，坚持正面倡导、重在立德，是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能够看得见、够得着的高标准；《党纪处分条例》共3编11章133条17000余字，围绕党纪戒尺要求，开列“负面清单”、重在立规，划出了党组织和党员不可触碰的“底线”。现就学习两项法规谈谈自己的几点体会：

第一，要认真学习，增强纪律观念。共产党员增强纪律观念，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基本环节，而关键的问题是要正确认识党的纪律的重要性。10月27日，镇党委专门组织国家干部全文学习两项法规，要求全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切实把思想统一到中央文件精神上来。全镇每一个党员都应懂得，是否遵守党的纪律，是检验党员党性强弱的重要标志之一。一个没有党的纪律观念，一个不把党的纪律放在眼里的人，不可能是合格的党员，也不可能是合格的领导干部。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党的纪律观念在一部分党员、干部包括某些领导干部中有所淡漠，甚至陷入误区。有的认为，把改革开放与严肃党纪对立起来，认为党的纪律是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条条框框”，应当“冲破”，可以“变通”，提出经济要搞活、纪律要“松绑”；有的只要一讲严肃纪律，就被别人说是“左”的表现，是“整人”，等等。这些模糊认识和错误思想，正是近些年来纪律松弛的根源所在，也是加强党员纪律修养的思想障碍，必须坚决予以清除。全镇广大共产党员要做遵守党的纪律的模范，必须从加强纪律观念、树立纪律观念做起，为自觉维护和遵守党的纪律打下坚实的思想基础。

第二，要从我做起，模范遵守党纪。共产党员要做遵守纪律的模范，仅仅具有觉悟是不够的，更重要的是要身体力行，体现在日常言行中，养成自觉遵纪守法的习惯。全镇党员干部要率先垂范，特别是要有“怕”的意识。这里所说的“怕”，不是胆小怕事，而是要求共产党员特别是党员干部，对党的纪律、对国家法律法规要从心底里敬畏，并用这种“怕”约束自己，在遇到可能违犯党纪政纪的时候，要有如履薄冰、如临深渊的警惕。由此可见，这种“怕”，不是谨小慎微，而是政治上坚定和成熟的表现。现实生活中，一些党员特别是一些党员干部，颇有些“天老大，我老二”的架势，什么党纪、国法、制度等，全不放在眼里，任凭自己的欲望恶性膨胀，最终跌进了深渊，其教训不可谓不深。在改革开放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共产党人时常要面对金钱、名

利、美色等种种诱惑，稍有不慎，就有可能成为诱惑的俘虏。因此，我们必须警钟长鸣，时时做到慎独、慎微、慎欲，在纪律面前不越雷池半步。只有在日常生活中，经常用党的纪律作为镜子来正视自己，才能防微杜渐，真正成为一个遵守纪律的好党员。

第三，要严格执纪，发挥党纪作用。凡事重视党员干部的表率作用是我们党的一个优良传统。在遵守党的纪律方面，同样如此。我们党的纪律有个鲜明的特征，就是它的平等性。所有党员不论职务高低，都应平等地接受党纪国法的约束和监督，党内绝不允许有不受纪律约束的“个体户”。严格地遵守党的纪律是每一个共产党员的义务，党员领导干部也不例外，谁违犯了，就会受到党纪制裁。现实生活中，确有少数党员领导干部无视党的纪律，要求别人做的，他自己偏偏不做；要求别人不要做的，他自己做得挺来劲儿。这样的行径，对党的纪律建设具有极大的杀伤力。近几个月，省纪委作出对少数领导干部党纪处分的决定，充分体现了省委全面从严治党、依规管党治党的坚定决心。所以，党员干部一定要严格要求自己，在遵守纪律、执行纪律中以身作则，做好表率，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带头维护党的纪律。

第四，既敢于负责，强化主体意识。在现实生活中我们看到，有些党员虽然对党内不良现象心存不满，但缺乏坚持原则和敢于斗争的勇气。有些党员满足于洁身自好，觉得只要自己遵纪守法就行了，别人的行为好坏与己无关；个别党员干部对违纪现象麻木不仁，甚至包着、护着……这些现象，不仅影响了党的纪律的严肃性，而且容易给不正之风以滋生蔓延的机会。如果对违法乱纪的行为不能大声说“不”，那党纪的尊严和权威就无法得到保证。因此，每一个党员都要站在党性立场上对待这个问题，不仅自己要做遵纪守法的模范，而且还要坚决同形形色色的违法乱纪现象作斗争，同时还要敢于和善于支持那些同违法乱纪行为作斗争的同志。作为乡镇党委书记，要切实负起主体责任和直接责任，对党内同志要敢抓、真抓、真管。

《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颁布实施，是党中央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的纪律建设的重大举措，对于树立党章权威、扎紧制度笼子，改进党的作风、严明党的纪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作为新时期的基层党员干部，要坚持高线、守住底线，不触底线、不越红线，以“粉身碎骨浑不怕”的精神来恪守“廉洁”二字，常怀律己之心、常思贪欲之害，时刻牢记党的纪律，做党领导伟大事业的坚定基石。